



香港九龍橫頭磡邨宏孝樓地下12-13及16-17號

12-13 & 16-17 Wang Hau House, G/F, Wang Tau Hom Estate, Kowloon, Hong Kong

■ 電話 Tel: +852 2337 0826 ■ 傳真 Fax: +852 2337 1549

■ 電郵 Email: info@rahk.org.hk ■ 網址 Website: http://www.rahk.org.hk

### 香港復康聯盟對

## 《香港特別行政區根據聯合國《殘疾人權利公約》提交的第二次報告的項目大綱》的意見 (2018年4月30日政制事務委員會會議)

香港復康聯盟（下稱康盟）是由不同殘疾類別人士組成的殘疾人士組織，一直關注與殘疾人士權益。殘疾人士及殘疾人士組織多年來一直關注及跟進《殘疾人權利公約》在香港的落實情況，現就第二次報告的項目大綱提出以下意見。

### 第九條－無障礙

康盟認為第二次報告必須正面回應聯合國對《設計手冊：暢通無阻的通道》不能追溯舊有建築物的關注。康盟一直關注舊建築物的無障礙情況。由1984年開始獲屋宇署批准圖則的建築物的無障礙設施均受《設計手冊：殘疾人士使用的通道》監管，在此之前獲批的建築物的無障礙設施則未受監管。康盟認為政府必須認真考慮加入追溯期；並應協助這些建築物業主改善其無障礙設施，為業主提供資助、貸款、專業協助等，以改善舊建築物的無障礙環境。

政府於第一次報告中提及西九文化區計劃，內容指西九管理局透過第一階段公眾參與活動中的小組會議，收集了殘疾人士對西九的規劃以及對西九文化藝術設施要求的意見。而西九管理局亦一直透過不同途徑諮詢殘疾人士及殘疾人士組織的意見，這種做法值得參考。而政府近年啟動或推展政策或基建項目政府曾就部分建築物工程項目舉辦復康團體及相關持分者諮詢會，如東九文化中心、藝術館翻新工程、啟德體育園等。故康盟建議政府加強公眾參與的部分，及早進行諮詢，讓殘疾人士及殘疾人士組織充分參與和提供意見。有關的大型工程非只符合最新的《設計手冊》及達至比《設計手冊》內的規定更高的標準或充分考慮殘疾人士的特別需要；政府要把殘疾人士及殘疾人士組織諮詢會定為推展政策或基建項目時的恆常程序。

### 第二十一條－表達意見的自由和獲得資訊的機會

康盟認為表達意見的自由和獲得資訊的機會對殘疾人士十分重要，聯合國回應第一次報告時認為手語翻譯員的培訓及服務供應均缺乏。雖然，政府近年加強推廣手語的力度，如將手語課程納入持續進修基金課程語文範疇，並接納課程提供者申請登記其手語課程為基金課程等；但香港手語翻譯員及服務依然嚴重不足，《香港手語翻譯員名單》只有63名手語翻譯員，大部分手語翻譯員更是兼職性質。

除手語外，政府於第二次報告內交代其他資訊通達的情況，如簡易圖文資訊、政府網站提供視障人士可閱讀文件的狀況，確保聯合國了解香港在資訊通達方面的現況。

## 第二十七條－工作和就業

立法會《數據透視：聘用殘疾人士為公務員》中提及殘疾公務員佔公務員比例已降至 2016 年的 1.9%，正是聯合國感到不安之處。雖然，施政報告曾提出就殘疾人士投考公務員職位方面推行新措施，如「落實措施協助和利便殘疾人士投考政府職位」、「公布殘疾人士與其他人士投考公務員職位的相對成功率」，希望有助殘疾人士投身公務員行列。雖然政府希望在殘疾人士投考政府職位多下功夫，但應以身作則訂定聘用殘疾公務員的指標，各公營機構及受資助機構亦要跟從，顯示政府推動殘疾人士就業的決心。

## 第二十八條－適足的生活水平和社會保護

按年齡分析，在 578 600 名殘疾人士中，70 歲及以上人士佔 53.3%，60 至 69 歲人士佔 16.6%，而 50 至 59 歲人士則佔 12.3%。相對來說，殘疾人士較整體人口年老。政府需要積極面對殘疾人士老齡化問題，現時只以康復服務或長者服務難以處理殘疾長者的需要。使用康復服務處理，殘疾人士會因不同年齡而身體機能上及需要上有所不同；另一方面，使用長者服務處理，殘疾長者與非殘疾長者的需要亦不盡相同。加上，智障人士會出現早發退化，30 多歲時身體機能已退化至等同於非殘疾人士的 60 多歲。故殘疾人士安老與非殘疾人士安老的需求不盡相同，亦不應混為一談，要以專門服務解決殘疾長者的需要。

如有任何查詢，請致電+852 2337 0826 與康盟計劃幹事陳希隆先生聯絡。